

证券代码：603798

证券简称：康普顿

公告编号：临 2018-011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项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对《公司章程》做如下修改：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一百二十五条 公司设总经理一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设副总经理四名、董事会秘书一名、财务总监一名，均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在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立之前，总理由董事长提名；在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立之后，总理由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秘书由董事长提名，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由总经理提名。	第一百二十五条 公司设总经理一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设副总经理 若干名 、董事会秘书一名、财务总监一名，均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在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立之前，总理由董事长提名；在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立之后，总理由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秘书由董事长提名，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由总经理提名。

除上述修改条款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未变化。

本次章程修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董事会按照政府主管机关的要求办理相关变更登记事宜。

特此公告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19 日